附件1

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努力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优秀师资队伍，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根据《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通知》（教师函〔2021〕3号）和《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师德专题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琼教师〔2021〕3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强化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坚持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涵养高尚师德，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健康阳光、好学上进、勤劳诚信、文明朴实”海南“特色印记”的学生。

二、组织机构

为强化工作职责，增强建设实效，协调有序开展师德专题教育工作，成立三亚市崖州区师德专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黎 安（区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周德圣（区教育局副局长）

### 李人奎（区教育局一级主任科员）

廖永环（区教育局教研室主任）

成 员：方翩翩 、黄道隆、黄瑞妹、陈秋可、崔亚炎、

钟真傲、王孙梁、谭诗于、张露露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局人事科。办公室主任由李人奎同志担任，负责协调各科室按照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三、专题教育主要内容

（一）开展师德师风系列学习活动（8-11月）

1.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各单位要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学习的重中之重，多种形式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做融合养成行动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2.宣传学习系列师德政策。各单位结合实际，组织专家学者、中小学骨干校长在教师中开展《教育法》《教师法》《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和《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海南省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海南省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海南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海南省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实施细则》等国家、省有关师德建设文件宣传解读，以多种形式帮助广大教师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并对学习效果进行测评，做到人人应知应会、必知必做。

（二）加强教师“四史”学习教育（8-11月）

1.开展专题教育培训。各单位要将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四史”学习作为广大教师思想政治“必修课”。结合《三亚市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工作部署及本单位实际详细制定专题教育方案和“四史”学习教育推进方案，紧抓“党史学习教育”主线，按照“制定方案系统学、党员干部带头学、结合活动重点学、引导学生一起学”总体要求，组织好以党支部书记、思政课老师、辅导员为重点，广大教师全参与党史知识专题培训，开展有计划安排、有形式创新、有学时要求、有时间节点、有督促检查、有效果总结的系统化学习。

2.实施教师政治素养和师德涵养提升工程。各单位要把师德专题教育与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有机结合，组织开展青年教师国情教育培训和高层次人才理想信念教育培训，拓展渠道、创新形式，充分激发教师学习内生动力，并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具体行动。各单位要组织教师特别是“75后”等中青年教师、新进教师、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在教研组、年级组等范围内开展专题座谈研讨，交流体会、深化认识。

3.深入开展红色教育活动。各单位组织思想政治素质好、党建工作经验丰富、能发挥骨干带头作用的学校党组织书记及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到革命老区进行党史学习教育，依托革命旧址、遗迹、纪念馆、博物馆、红色教育基地等开展集中学习、现场教学，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各单位要用好红色资源开展学习教育，向教师推荐精品学习素材（相关资料可通过教育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教育发布”APP学习、下载）。

（三）加强师德榜样引领（8-11月）

1.开展先进典型评选表彰和宣传学习活动。各单位要结合教师节系列庆祝活动，开展优秀校长、优秀教师、师德先进个人的评选表彰活动，组织广大教师认真学习国内师德楷模的先进事迹，大力挖掘身边人、身边事，做好本地先进典型的评选表彰活动，通过广播、电视、报纸、橱窗、微信、微博等平台渠道，对表彰对象的先进事迹进行广泛的宣传学习。

2.举办师德演讲比赛。各单位要不定期组织师德演讲比赛，发现身边师德高尚、爱岗敬业、为人师表的优秀教师，宣传他们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激发教师以德立身、以身立教，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高尚情操和工作热情。

（四）集中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1.严肃查处不良师德师风。各单位要依据国家和省有关违反师德行为处理办法的规定，对违反师德行为敢于亮剑，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2.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各单位要定期召开师德警示大会，以教育部网站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分类介绍师德违规问题和处理结果，引导教师以案为鉴；结合师德违规问题对照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强调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社会活动等方面的正面规范和负面清单，引导教师以案明纪；学校出现师德违规问题的，要在会上详细通报师德违规问题及处理结果，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做到警钟长鸣。

3.治理师德突出问题。对社会反应强烈的中小学教师违规有偿补课、违规办班，各单位2021年7-8月份期间要集中开展一次针对本校教师利用暑假从事有偿家教或参与校外培训机构办班问题的排查行动，市教育局将进行不定期突击检查。

（五）厚植校园师道文化

1.举办荣誉仪式活动。各单位要在开学前后和教师节期间，组织开展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老教师光荣退休仪式和师德师风公开宣誓承诺活动，体现庄严肃穆的仪式感，形成制度化、常态化，增强教师从教荣誉感、自豪感、使命感，激发教师奉献教育事业的内生动力，在全社会面前展现教师队伍良好精神风貌和道德素养。

2.实施师德传承工程。各单位要举办新教师岗前培训，围绕“践行十项准则、争做‘四有’好老师”为主题，把师德养成贯穿培训全过程。各学校的校本培训中要确保每学年有师德师风专题教育。

四、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及本校实际详细制定师德专题教育活动方案，要创新活动载体，精心策划系列活动并抓好落实，做到广泛动员、积极宣传、深入人心、全员参与。

（二）学校是师德师风活动的组织单位，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要动员、组织全体教师参与，并提供条件保障，确保活动有序开展。做到组织到位、人员到位、措施到位，按计划尽快组织实施。同时，要高度重视专题教育活动的安全工作，保障所有活动在安全的前提下顺利进行。

（三）区教育局将结合教育督导、作风整顿建设年、“四史”学习教育等工作，对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师德专题教育活动进行不定期抽查，对存在突出问题的学校责令整改，问题严重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坚决杜绝表面化、走过场。